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陳敏雀

電話：02-23363566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bv73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130950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創意教學決賽暨觀摩會簡章1份 (23370513_1113095019_1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該會）共同辦理「第十三屆廣達游藝獎」創意教學決賽暨觀摩會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學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4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10108648號函暨該會111年11月2日廣達藝字第1111102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於111年12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30至下午4時30分，假廣達研發中心廣藝廳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211號）舉辦，觀摩會報名期間至111年11月30日止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楊先生，電話：02-2886-1612分機66682。
- 四、檢附觀摩會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2/11/08
11:16:42
交換章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7993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該會）共同辦理「第十三屆廣達游藝獎」創意教學決賽暨觀摩會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學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1/08 16:32:27

公告周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1/08 18:18:45

公告周知。

